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5-018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延华智能	股票代码	0021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伍朝晖	张焜、周沛澄	
电话	021-61818686*309	021-61818686*309	
传真	021-61818696	021-61818696	
电子信箱	yanhua_sh@126.com	yanhua_sh@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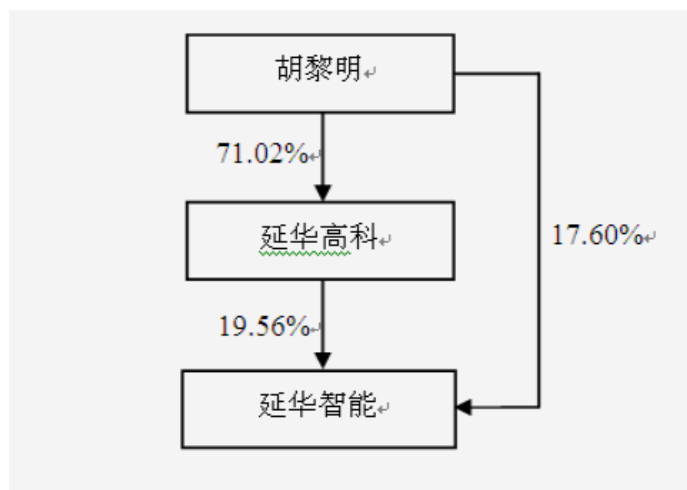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824,207,262.64	775,914,704.97	6.22%	602,283,99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909,129.98	37,625,565.07	53.91%	17,562,16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376,654.54	25,567,952.85	108.76%	16,591,86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704,058.30	16,571,823.46	380.96%	54,390,196.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2	33.33%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2	33.33%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0%	8.53%	-0.63%	5.67%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1,358,117,866.17	1,198,452,306.80	13.32%	831,281,60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8,031,761.86	665,624,842.68	13.88%	318,216,719.33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7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669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6%	72,778,512		质押	32,156,000
胡黎明	境内自然人	17.60%	65,506,384	50,196,384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9,000,000			
张怀斌	境内自然人	1.02%	3,800,000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2,720,000			
杨忠义	境内自然人	0.40%	1,48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1,400,550			
缪佳桦	境内自然人	0.28%	1,027,200		质押	135,000
杨成社	境内自然人	0.24%	900,000			
苏永利	境内自然人	0.21%	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胡黎明先生直接持有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71.02%，为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824,207,262.6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22%；实现营业利润66,900,709.85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0.7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909,129.98元，较上年同期上升53.91%。同比变动的原因：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转型和收入结构转型已初现成效，逐渐改变智能建筑一枝独秀的现状，不断增加智慧医疗、智慧节能、智慧交通、软件与咨询的收入占比，公司聚焦于智慧医疗、智慧交通、智慧节能、软件与咨询等智慧城市业务板块深度耕耘，一方面智慧医疗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19.35%，智慧节能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09.16%；另一方面智慧医疗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11.09%，软件与咨询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14.63%。通过不断提升智慧医疗、智慧节能等高毛利率业务占比，同时加强管控智能建筑业务成本，使得报告期各业务板块毛利率增长显著，公司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长4.84%，优化了公司财务结构，提升了公司的资产质量。

面对宏观经济持续下行和行业竞争不断加剧的不利条件，公司依托业务转型深化和外延并购扩张的双轮驱动战略，迎难而上，不断调整和优化年初制定的战略规划，围绕“智慧城市服务与运营商”的战略定位，实施“咨询引领、智能基石、节能推进、医疗先行”的战略方针，加大布局智慧节能、智慧医疗、智慧交通、软件与咨询等智慧城市重要细分领域，通过资产收购践行医疗先行战略，实现公司大健康产业链的贯通，通过股权激励方案积聚更多优秀人才，保障公司未来稳步发展；通过不断创新升级“智城模式”、设立产业并购基金、进行外延并购，推动业务结构转型升级和收入结构的转型升级，最终实现年初公司制定的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智城模式”进入加速扩张期，继“智城模式”在武汉、海南试点取得初步成功的基础上，公司相继在

遵义、贵安、南京和湖北等地设立智城公司，使得公司的智城公司达到6个，不仅为当地智慧城市建设与运营提供综合服务，也快速拓展了公司开展智慧城市建设的区域。特别是在不断总结各地智城公司运行经验的基础上，公司又创造性地提出智城合作新模式，即与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公司合资设立湖北省延华高投智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设立省级智城平台公司，实现金融资本和产业资本的融合。通过投资控参股的方式、利用资本纽带，更好的整合和协调各级地方政府资源，全面、系统、立体的构建省级智慧城市建设架构，从而打造覆盖全省各级地方政府智慧城市建设子平台，承担各地智慧城市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借助地方国资投融资平台、产业基金等金融创新手段为各地智慧城市建设筹集资金，破解各地智慧城市建设中的资金瓶颈。通过不断创新和推广“智城模式”，公司加快在全国范围内的布局，为智慧医疗、智慧节能等各类业务在各地的落地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外延并购扩张，将并购重组作为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快业务发展的重大战略。一方面，按照年初的规划，通过并购智慧城市领域内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技术、产品和团队，进一步增强现有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服务能力，突破性进入代表经济社会未来发展方向的智慧城市新领域。加快实现公司业务结构转型升级和收入结构转型升级，改善公司业务基本面，增强持续经营能力。2014年10月停牌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通过并购成都成电医星数字健康软件有限公司，快速提升公司“绿色智慧医院”的核心竞争力，实现了大健康产业链的贯通，加快向“大健康管理”领域纵深进军。另一方面，围绕并购重组的常态化，进行长远布局，先后成立两只智慧城市产业并购基金，服务公司并购重组业务。与英飞尼迪（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延华英飞智慧城市产业并购基金合作框架协议》，共同发起设立上海延华英飞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英飞延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针对智慧城市相关领域产业链上的高科技成长型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可转换债权投资及提供投资管理咨询等服务。借力英飞尼迪在以色列积累的大量智慧城市领域高新技术项目、专业投资经验以及雄厚的金融资本，实现公司未来在智慧城市领域的快速扩张及国内外技术和市场的双向互动。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与金茂创投、湖北高投共同发起设立武汉智慧城市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延华高金智慧城市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它将融合产业资本、国资和专业投资管理团队力量，深化区域布局，帮助公司更好的整合和协调各级地方政府资源、在国有体制内整合项目资源，也为“智城模式”的落地和智慧城市建设与运营创造了独到的优势。同时，英飞尼迪、金茂创投和湖北高投都是业内资深的投资管理公司，拥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和实力雄厚的优秀管理团队，积累了大量的地方人脉和项目资源，为公司继续拓展智慧城市产业链的收并购业务提供了多方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推行并实施了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方案，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魅力，将更多、更优秀的人才集聚起来，使得公司在智慧节能、智慧医疗、智慧交通、软件与咨询等领域继续引入更多行业资深专家和领军人物加盟，以坚实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全方位地推进了公司智慧城市业务的稳步发展。同时，公司在多元化人才培养机制的基础上不断创新人才培养举措，组织了多次公司内部公开竞聘，选拔了一批优秀青年人才，为加快公司智慧城市业务开展储备了充足的人才。

综上所述，公司依托业务转型深化和外延并购扩张的双轮驱动战略，围绕“智慧城市服务与运营商”的战略定位下，加大智慧节能、智慧医疗、软件与咨询的投入，通过并购智慧城市领域内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技术、产品和团队，进一步增强现有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服务能力，突破性进入代表经济社会未来发展方向的智慧城市新领域。加快实现公司业务结构转型升级和收入结构转型升级，改善公司业务基本面，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借力双轮驱动战略，公司将不断提升智慧城市服务与运营能力，成为行业领军企业。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等8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2014年7月1日（首次执行日）已对本公司财务报表重新列报。本次执行前述会计准则不涉及追溯调整事项。

(2)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处置子公司

深圳市嘉柏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嘉柏”）成立于2004年12月，本公司于2011年9月收购其51%的股权，收购后，深圳嘉柏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2013年11月本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嘉柏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51%的股权以2,000.00万元转让给深圳市尊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此次转让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深圳嘉柏股权，因此2013年度仅合并深圳嘉柏及其子公司北京嘉柏2013年1-11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2014年度不再合并深圳嘉柏及其子公司北京嘉柏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遵义智城

遵义智城系经遵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浦新区分局批准，由本公司及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14年7月注册设立，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650.00万元，持股比例55.00%；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350.00万元，持股比例45%。

本报告期合并期间为2014年7-12月。

(2) 贵安智城

贵安智城系经贵州贵安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本公司及贵安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14年9月注册设立，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530.00万元，持股比例51.00%；贵安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470.00万元，持股比例49.00%。

本报告期合并期间为2014年9-12月。